

耗材采购协议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河南中楷源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根据国家重点研发项目“中原城市群重污染精准溯源与多污染物协同治理项目”（项目编号：2024YFC3713700）课题二经费预算安排，甲方需采购一批污染源监测耗材，预算金额 4.02 万元（中央财政专项资金）。上述耗材均在甲方 2026 年度试剂耗材采购项目集中采购清单中，根据相关政策，拟由 2026 年度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中标商进行采购供货，按实际价格支出。现经双方协商一致，依据《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订立本协议，共同遵照执行。

第一条 采购内容及金额

序号	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CPM 采样枪管、连接头、冷凝管、采样滤膜等	定制	1	35000.00	35000.00
2	氨气	8L（不含气瓶）	5	480.00	2400.00
3	氧气传感器	氧气传感器	1	2800.00	2800.00
合计	大写：肆万零贰佰元整 小写：¥40200.00				
说明	因氨标气涉及危化品，此项由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河南源正特种气体有限公司供货并开票。				

第二条 供货期限

乙方应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全部耗材供货，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。

第三条 价款支付

乙方完成供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支付全部合同款项。

第四条 验收

供货完成后，甲方按本协议约定及国家有关规定对耗材的品种、数量、规格、质量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意见。

第五条 违约责任

乙方应保证所供耗材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，因耗材质量、规格不符或供货逾期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。

第六条 争议解决

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七条 其他

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。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（盖章）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3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河南中楷源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3 日